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貞儀
傳真：03-8222605
電話：03-8222944
電子信箱：lji2236@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觀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政行字第10502475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計畫。2、分工表。(1050247539_Attach000.doc、1050247539_Attach001.doc)

主旨：檢送「本府106年度春節期間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執行計畫」，請依計畫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5年12月22日廉政字第10500383500號書函及本府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實施計畫暨本府公務機密維護作業要點辦理。

二、工作期程：106年1月19日（星期四）22時起至2月2日（星期四）24時止，為期15日。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府各處

副本：2016-12-29 09:18:15 電子公文章

105/12/29



1050003428